

中一級

課題二：西周的封建

第一章：西周的封建

考前筆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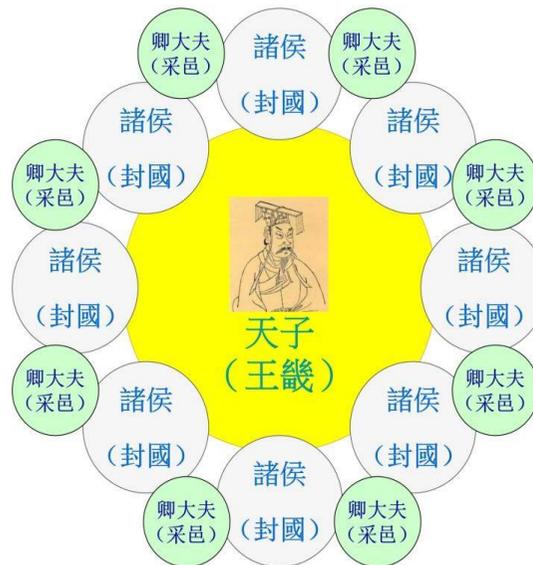
## 一、西周封建概況

- 周初實行了兩次大規模封建，詳細請參看課題一：中華民族與早期國家的起源之第三章：夏、商、周三代的興替概況之第三節。
- 周朝在兩次封建後，仍繼續分封諸侯。

## 二、封建制度的內容

### 2.1 封建制度的建立

- 封建即「封土建國」，指周天子把土地和人民分予諸侯作為中央屏藩的政治制度。
- 周行封建制，領土分為王畿及封國。
- 王畿指天子直接管轄之地，封國是諸侯的土地。
- 天子分封土地給諸侯建國，諸侯分封土地給卿、大夫稱立家。
- 周室於建國初期推行了兩次大規模封建，之後也一直分封諸侯。
- 政治制度的封建制，配合社會制度的宗法制度及禮樂制度，達到國家穩定。



## 2.2 封建制度

### 爵位

- 封建制把社會分作六等：天子、諸侯、大夫（執掌國政大夫稱卿）、士、庶人。
- 諸侯爵位共五級，由高至低為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。

	領土	命卿	軍制
天子	方千里	六卿	六軍 (共 <b>75000</b> 人)
公、侯	方百里	三卿 (均由天子任命)	三軍 (共 <b>37500</b> 人)
伯	方七十	三卿 (二卿由天子任命)	二軍 (共 <b>25000</b> 人)
子、男	方五十	二卿 (一卿由天子任命)	一軍 (共 <b>12500</b> 人)

## 官員

- 執掌國政之卿，天子與諸侯有不同名額。
- 為加強天子的統治，天子有權任命諸侯的官員。
- 天子可命六卿。
- 公、侯可命三卿，全皆由天子任命。
- 伯可命三卿，當中兩卿由天子任命。
- 子、男可命二卿，其中一卿由天子任命。

## 領土

- 王畿：天子直接管轄土地，一千里。
- 封國：諸侯受封土地，公、侯一百里，伯七十里，子、男五十里。
- 采邑：大夫受封土地。
- 食田：士受封之田土。
- 封地不足五十里者為「附庸」，直屬於附近封國。

## 軍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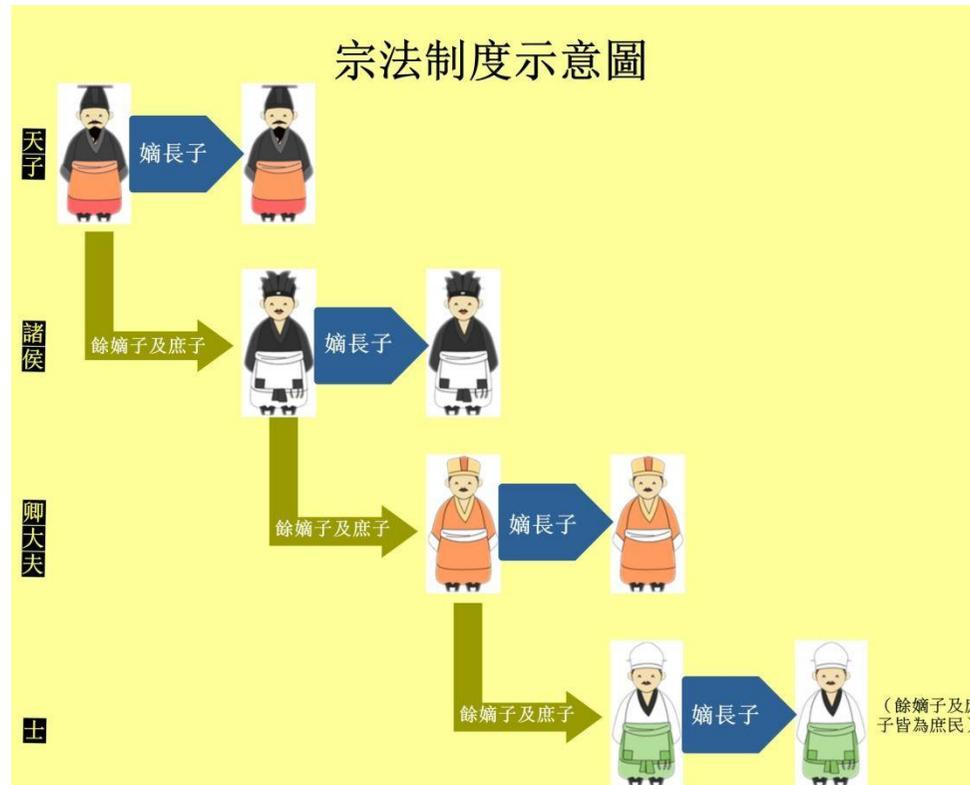
- 兵員一萬二千五百人為一軍。
- 天子：六軍（75000人）以確保統治。
- 公、侯：三軍（37500人）。
- 伯：二軍（25000人）。
- 子、男：一軍（12500人）。

## 職責

- 諸侯按其爵位大小及地理位置作不同程度進貢。
- 天子出師征伐，諸侯有義務從征。
- 天子可隨時巡視封國。
- 諸侯每年需朝覲述職。

### 2.3 宗法制度

- 以血緣為基礎的繼承制度，用以鞏固封建制度。
- 是一種等級從屬制度。
- 規定僅天子、諸侯、大夫之嫡長子有繼承權，其他兒子只能繼承次一級的身份。
- 周天子在同姓的諸侯內為大宗，各諸侯為小宗。
- 諸侯在封國內為大宗，大夫為小宗。
- 大夫在采邑內為大宗，士為小宗。



## 2.4 禮樂制度

- 「禮」是禮儀，即人在社會的道德規範；「樂」即樂章，用於禮儀活動。
- 禮樂制度指各級貴族相應的禮儀，用以加強宗法制度，維繫封建制度。
- 下級貴族不能使用上級貴族禮樂，如違反稱僭越，會受到懲罰。

## 2.5 井田制度

- 天子及各級貴族將九百畝土地分給八戶農民耕作。
- 土地以「井」字形劃為九區，中間為公田，周圍八區為私田。
- 公田由八戶農民合力耕種，收穫為貴族所有。
- 農民須先耕作好公田，然後才能回私田耕作。
- 井田制保障各級貴族及平民的經濟，以好定社會民生。

## 三、封建制度的作用

### 3.1 鞏固統治

- 分封前朝遺民可籠絡及安撫人心。
- 分封親屬與功臣可擴大周朝勢力範圍，屏藩周室。
- 宗法制度消除了繼承權的紛爭，以血緣關係維持封建制度，有助穩定政權。

### 3.2 擴張勢力

- 周朝封建是具有軍事殖民的性質。
- 周初經兩次封建將勢力由黃河中游，擴張至東面海濱及淮河一帶。

#### 四、封建制度與春秋戰國局面形成的關係

- 天子之位由嫡長子繼承，其他兒子則分封為諸侯，則分封愈多，王室愈弱。
- 以血緣關係維持封建制度穩定，但時間愈久，親情愈薄。
- 諸侯擁有自主權發展，容易坐大，不受天子管束。
- 天子大權旁落與諸侯勢力坐大是導致春秋戰國局面的最主要原因。